

# 印刷合同印花税(实用8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印刷合同印花税篇一

二、加工承揽合同0.5%

三、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0.5%

四、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0.3%

五、财产租赁合同1%

六、货物运输合同0.5%

七、仓储、保管合同1%

八、借款合同0.05%

九、财产保险合同1%

十、技术合同0.3%

十一、产权转移书据0.5%

十二、营业帐簿

1. 记载资金的帐簿0.5%

2. 其他帐簿每件5元

十三、权利、许可证照每件5元

十四、股票交易3‰

(二)、双方确认，购房合同、销售商出具的收款收据、购房发票、贷款合同、放款通知、房地产权证、供楼缴款存折以及相关资料的原件一律由甲方保管，乙方只留复印件。乙方需要使用原件时可向甲方借用。

提供贷款的银行保管房地产权证的，乙方需向银行借用房地产权证时，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三)、甲方根据借款合同的规定于每个月直接将1500元款项存入乙方用于交纳供楼款的存折，不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甲乙双方同意，由甲方财务部门直接在乙方工资中扣除不足部分款项，代乙方办理交纳全部供楼款的手续。

三、甲方给予乙方的上述奖励是附带条件的，乙方自愿接受本协议第四条及相关条款所约定的附带条件。

四、乙方同意，在获得上述奖励的同时，自愿接受如下条件、限制和约束：

(一)、乙方保证在20xx年5月8日前不主动辞职离开甲方公司：

(二)、乙方保证继续积极努力工作。今后，如果甲方董事会认为乙方工作态度明显变差、工作业绩明显下降，甲方有权单方面决定下调奖励金额的额度。此后，每期须交纳的供楼款不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四)、甲乙双方确认，在20xx年5月8日之前，乙方不拥有该房产的完全所有权及处分权。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

转让该房产或抵押给任何第三人(提供按揭的银行除外)。如有特殊情况,乙方确实需要转让该房产的,须经甲方认可,并在协商确定有关具体事宜后才可以转让。届时,办理房产转让手续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五)、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即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决定终止为乙方交纳供楼款,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度按照甲方已经代乙方交纳的供楼款计),乙方拒绝交纳违约金的,甲方有权通过法律途径处理上述房产抵偿:

1、乙方在20xx年5月8日前主动辞职或不辞而别而离开甲方公司的(为办理任何请假手续连续三个工作日未正常上班的视为不辞而别):

2、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被国家机关处分,不能继续在甲方公司工作的:

3、乙方严重违反国家劳动法规及甲方规章制度或严重损害甲方利益被甲方辞退的:

4、乙方违反如下有关商业秘密、知识产权保护以及竞业禁止方面规定的:

(1)、乙方对于甲方颁布实施的商业秘密及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制度已经明确了解,乙方愿意严格遵守:

(5)、将来如离开公司,乙方须将工作期间所掌握的所有资料、样品等全部交还公司。离开公司之后,仍须遵守上述规定。

(6)、乙方离职后三年之内,不得到与甲方公司相同类型的与甲方有竞争关系的企业工作,也不得自行投资或与他人合资开设此类企业。

(7)、乙方离职后,如有其他单位或个人聘请其工作的,乙方

有义务将本规定全部内容告知对方。

双方确认，如乙方违反上述第四条第(五)项第4款规定的即构成严重违约。除了承担违约责任之外，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一律由乙方负责赔偿。

五、甲方承诺，如果今后乙方为公司作出更大贡献的，经董事会认定后，甲方将继续根据公司有关规定给予乙方其他奖励。

六、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有效期为一十年。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七、甲乙双方特此确认，本协议的全部内容都是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主张本协议无效或部分内容无效。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 印刷合同印花税篇二

印花税是对经济活动和经济交往中书立、领受具有法律效力的凭证的行为所征收的一种税。因采用在应税凭证上粘贴印花税额作为完税的标志而得名。

印花税的纳税人包括在中国境内书立、领受规定的经济凭证的企业、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军事单位、社会团体、其他单位、个体工商户和其他个人。

印花税计算一般按合同计算交纳印花税的，需要交印花税的合同及税率：

1、购销合同：按销售收入的×万分之三

- 2、加工承揽合同：按加工或承揽的收入×万分之五
- 3、建筑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按承包的金额×万分之三
- 4、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按承包的金额×万分之三
- 5、财产租赁合同：按租赁的金额×千分之一
- 6、货物运输合同：按运输的费用×万分之五
- 7、仓储、保管合同：按保管、仓储的费用×千分之一
- 8、借款合同：按照借款的金额×万分之零点五
- 9、财产保险合同：按保险费的金额×千分之一
- 10、技术、服务等合同：按合同所载的金额×万分之三
- 11、产权转移书据、专利权、专有技术使用权转移书据：按书据所载的金额× 万分之五
- 12、营业账簿包括生产经营账册，按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合计金额的万分之五贴花
- 13、权利、许可证照：每件贴花五元。

## 印刷合同印花税篇三

- 一、购销合同 0.3‰
- 二、加工承揽合同 0.5‰
- 三、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0.5‰
- 四、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 0.3‰

- 五、财产租赁合同 1‰
- 六、货物运输合同 0.5‰
- 七、仓储、保管合同 1‰
- 八、借款合同 0.05‰
- 九、财产保险合同 1‰
- 十、技术合同 0.3‰
- 十一、产权转移书据 0.5‰
- 十二、营业帐簿
  - 1. 记载资金的帐簿0.5‰
  - 2. 其他帐簿 每件5元
- 十三、权利、许可证照 每件5元
- 十四、股票交易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银行及其它金融组织和借款人(不包括银行同业拆借)所签订的借款合同，按借款金额的万分之零点五贴花。

非金融机构和借款人签订的借款合同，不属于印花税的征税范畴，不征收印花税。

印花税计算方法目前，对不同的借款形式，主要采取下列计税办法：

- 一、凡是一项信贷业务既签订借款合同，又一次或分次填开

借据的，只就借款合同所载金额计税贴花；凡是只填开借据并作为合同使用的，应以借据合同所载金额计税贴花；凡是只填开借据并作为合同使用的，应以借据所载金额计税，在借据上贴花。如果双方在口头上达成借贷协议，在借款时通过借据作凭证，应按每次借据金额计税贴花。

二、借贷双方签订的流动资金周转性借款合同，一般按年(期)签订，规定最高限额，借款人在规定的期限和最高限额内随借随还。这种借款次数频繁，如果每次借款都要贴花，势必加重双方负担。因此，对这类合同只就其规定的最高额在签订时贴花一次，在限额内随借随还不签订新合同的，不再另贴印花。

三、目前，有些借款方以财产作抵押，从贷款方取得一定数量的抵押贷款，这种借贷方式属资金信贷业务，这类合同应按借款合同贴花，其后如果借款方因无力偿还借款而将抵押资产转移给贷款方时，还应就双方书立的产权书据，按“产权转移书据”的有关规定计税贴花。

四、银行及其他金融组织经营的融资租赁业务，是一种以融物方式达到融资目的的业务，实际上是分期偿还的固定资金借款。因此，对融资租赁合同，亦应按合同所载租金总额，暂按借款合同计税贴花。

五、在有的信贷业务中，贷款方是由若干银行组成的银团，银团各方均承担一定的贷款数额，借款合同由借款方与银团各方共同书立，各执一份合同正本。对这类合同，借款方与贷款银团各方应分别在所执的合同正本上，按各自的借贷金额计税贴花。

六、有些基本建设贷款，先按年度用款计划分年签订借款合同，在最后一年按总概算签订借款总合同。总合同的借款金额包括各个分合同的借款金额。对这类基建借款合同，应按分合同分别贴花，最后签订的总合同，只就借款总额扣除分

合同借款金额后的余额计税贴花。

## 印刷合同印花税篇四

购销合同印花税税率为万分之三，按照购和销合同金额的万分之三缴纳，现在一般要求按月缴纳。

对于没有签订购销合同却发生购销行为的，也要缴纳购销的印花税。各地规定可能有所不同，我们这儿是这么规定的：外资企业在国外发生购销行为的，购和销按照全额做为计税金额，在境内发生的购销行为，购按60%做为计税金额，销按70%做为计税金额。内资企业发生的购销行为，购按60%做为计税金额，销按70%做为计税金额。

租赁合同按照租金做为计税金额，税率为千分之一。

对于缴纳方式，其他税种你怎么申报缴纳，印花税也怎么申报缴纳。

如果通过网上申报，印花税如果无法申报，就说明税务机关没开通此税目，可通知税务机关开通就可以申报了。当然了，如果不嫌麻烦，也可到税务机关大厅缴纳。

1、《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花税若干政策的通知》(财税[xx]162号)第一条规定，对纳税人以电子形式签订的各类应税凭证按规定征收印花税。

根据上述规定，对于问题所述电子销售订单也同样需要按销售合同贴花。

而企业地处北京，具体征收管理还应依据北京市相关规定执行，即：《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印花税征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京地税地[xx]531号)第一条对纳税人以电子形式签订的各类应税凭证按规定征收印花税规定，对于以电子形式



签订的各类印花税应税凭证，纳税人应自行编制明细汇总表，明细汇总表的内容应包括：合同编号、合同名称、签订日期、适用税目、合同所载计税金额、应纳税额等。纳税人依据汇总明细表的汇总应纳税额，按月以税收缴款书的方式缴纳印花税，不再贴花完税。缴纳期限为次月的10日内，税收缴款书的复印件应与明细汇总表一同保存，以备税务机关检查。

请企业依据上述规定对电子销售合同印花税进行完税。

## 2、印花税核定征收：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印花税征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xx]150号）规定，根据《税收征管法》第三十五条规定和印花税的税源特征，为加强印花税征收管理，纳税人有下列情形的，地方税务机关可以核定纳税人印花税计税依据：

（一）未按规定建立印花税应税凭证登记簿，或未如实登记和完整保存应税凭证的；

（二）拒不提供应税凭证或不如实提供应税凭证致使计税依据明显偏低的；

（三）采用按期汇总缴纳办法的，未按地方税务机关规定的期限报送汇总缴纳印花税情况报告，经地方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报告，逾期仍不报告的或者地方税务机关在检查中发现纳税人有未按规定汇总缴纳印花税情况的。

地方税务机关核定征收印花税，应向纳税人发放核定征收印花税通知书，注明核定征收的计税依据和规定的税款缴纳期限。

对于核定征收印花税，现在各地均有相关规定，企业地处北京，应按北京市相关规定，即：《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转发国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印花税征收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京地税地[xx]256号)附件《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印花税核定征收管理办法》第三条中明确规定,凡不能完整地提供应税凭证及计税依据或不能按规定设置印花税应税凭证登记簿的纳税人,可向主管地方税务机关申请,按照核定征收办法缴纳印花税。

第四条规定,纳税人申请采用核定办法缴纳印花税的,须填写《印花税核定缴纳申请审核表》,报主管地方税务机关;经主管地方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制作《印花税核定征收通知书》送达纳税人。

第八条规定,按照核定征收办法缴纳印花税的纳税人,应按月缴纳税款,并于次月10日前以缴款书形式办理入库手续。

第九条规定,按照核定征收方式缴纳印花税的纳税人,对于《印花税核定征收范围及比例表》规定以外的其他应税凭证,仍按现行规定据实完税贴花。

根据上述规定,企业可向当地主管税务机关申请核定征收印花税,对于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批后的核定征收项目应以缴款书办理入库手续,无需购花贴花。但对于核定征收范围外的其他应税凭证,仍按现行规定据实贴花。

## 印刷合同印花税篇五

本文介绍了对单位出租房屋和个人出租营业用房取得的租金收入应按5%的税率缴纳营业税,同时还应按规定分别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市区为7%,县城、镇为5%,不在市区、县城或镇的为1%)和教育费附加(征收率为4%)。

问:房屋租赁的税率是多少?

答:对单位出租房屋和个人出租营业用房取得的租金收入应

按5%的税率缴纳营业税，同时还应按规定分别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税率市区为7%，县城、镇为5%，不在市区、县城或镇的为1%)和教育费附加(征收率为4%)。

不在市区、县城或镇的为1%)和教育费附加(征收率为4%)。单位出租房屋和个人出租营业用房所取得的收入，按12%的税率缴纳房产税；个人出租住房所取得的收入，减按4%的税率缴纳房产税……个人房屋租赁所得，每次收入不超过4000元的，减除费用800元；4000元以上的，减除20%的费用，其余额为应纳税所得，适用20%的个人所得税率。

从20xx年1月1日起，对个人出租房屋(注：住房)取得的所得暂减按10%的税率征收个人所得税。依据：《个人所得税法》、《关于调整住房租赁市场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xx]125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规定，房屋租赁合同应按租赁金额的千分之一贴花，税额不足一元的按一元贴花。

## 印刷合同印花税篇六

一般纳税人购销合同的印花税的计算方法如下：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花税法若干政策的通知》(财税[20xx]162号)第一条规定，对纳税人以电子形式签订的各类应税凭证按规定征收印花税法。

购销合同印花税法税率为万分之三；按照购和销合同金额的万分之三缴纳，现在一般要求按月缴纳。对于没有签订购销合同却发生购销行为的，也要缴纳购销的印花税法。但是，各地规定可能有所不同，比如：外资企业在国外发生购销行为的，购和销按照全额做为计税金额，在境内发生的购销行为，购按60%做为计税金额，销按70%做为计税金额。内资企业发生的购销行为，购按60%做为计税金额，销按70%做为计税金额。

租赁合同按照租金做为计税金额，税率为千分之一。

不减，全包括，就是说你合同上写的多少钱就是多少钱

工业企业一般纳税人按购销金额的万分之三在地税缴纳印花税，不用计提，直接按交税的票入管理费用即可。只是晚一个月进账。

按合同上的金额就可以了，如果合同上是含税的，则按含税的计提，如果合同上是不含税的，则按不含税的计提。

## 印刷合同印花税篇七

- 1、购销合同按购销金额万分之三贴花。
- 2、加工承揽合同按加工或承揽收入万分之五贴花。
- 3、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按收取费用万分之五贴花。
- 4、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按承包金额万分之三贴花。
- 5、财产租赁合同按租赁金额千分之一贴花；税额不足 1 元，按 1 元贴花。
- 6、货物运输合同按运输费用万分之五贴花。
- 7、仓储保管合同按仓储保管费用千分之一贴花。
- 8、借款合同按借款金额万分之零点五贴花。
- 9、财产保险合同按保费收入千分之一贴花。
- 10、技术合同按所载金额万分之三贴花。
- 11、产权转移书据按所载金额万分之五贴花。

## 12、营业账簿

(1) 记载资金的账簿，按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总额万分之五贴花（自2018年5月1日起，减半征收印花税）。

(2) 其他账簿按件贴花五元（自2018年5月1日起，免征印花税。）

购销合同要缴纳万分之三的印花税，到底是按照含税价还是不含税价缴纳取决于你的合同签订。

1、如果购销合同中只有不含税金额，以不含税金额作为印花税的计税依据；

3、如果购销合同所载金额中包含增值税金额，但未分别记载的，以合同所载金额（即含税金额）作为印花税的计税依据。

购销合同印花税是在购销合同签署的时候缴纳。凡印花税纳税单位均应按季进行申报，于每季度终了后十日内向所在地地方税务机关报送印花税纳税申报表或监督代表报告表。

## 印刷合同印花税篇八

有关委托贷款合同是否缴纳印花税详解

专家回答

欢迎您的提问：

《印花税税目税率表》第8项规定，征收印花税的借款合同的征税范围为：银行及其他金融组织和借款人所签订的借款合同按借款金额万分之零点五贴花。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花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解释和规定的通知》

(国税发[1991]155号)

六、对财政部门的拨款改贷款业务中所签订的合同是否贴花?

财政等部门的拨款改贷款签订的借款合同,凡直接与使用单位签订的,暂不贴花;凡委托金融单位贷款,金融单位与使用单位签订的借款合同应按规定贴花。

十四、代理单位与委托单位签订的代理合同,是否属于应税凭证?

在代理业务中,代理单位与委托单位之间签订的委托代理合同,凡仅明确代理事项、权限和责任的,不属于应税凭证,不贴印花。

参照《上海市税务局关于本市金融系统办理的委托贷款合同征收印花税问题的通知》(沪税地[1991]121号)规定,经请示国家税务总局地方税管理司同意,现对本市金融系统办理的委托贷款合同征收印花税问题,作如下规定:

一、银行使用的委托贷款合同(协议),均属金融机构与借款单位签订的借款凭证。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1991]155号文件第六条的规定,应当由银行和借款单位就各自所持的一份凭证贴花,其他签约人不贴花。

二、银行与委托单位签订的委托贷款协议书,则应作为仅明确委托、代理关系的凭证,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1991]155号文第十四条的规定,不属于列举征税的凭证,不贴印花。

根据上述规定,资金委托方与金融单位之间签订的委托借款合同,凡仅明确代理事项、权限和责任的,不属于应税凭证,不贴印花;如委托金融单位贷款,委托单位、金融单位与使用单位签订的三方协议也不贴印花。凡委托金融单位贷款,金融单位与使用单位单独签订的借款合同应按规定贴花。